

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2021-2035年)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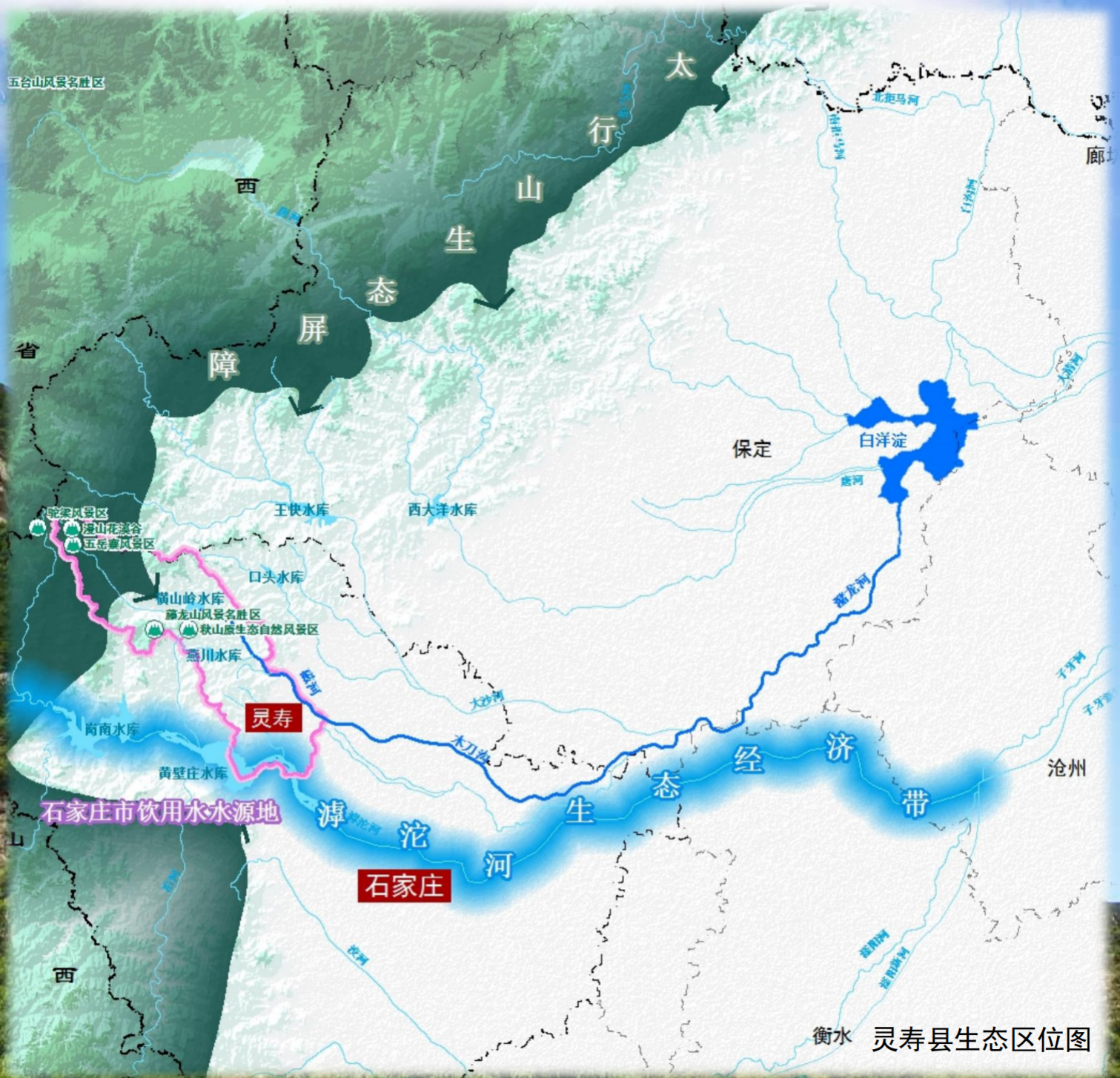
灵寿西枕太行山，南傍滹沱河，位于雄安新区白洋淀上游，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是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的北方防沙带建设区域，承担着“石家庄水塔”生态功能，被誉为“石家庄后花园”。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生态保护修复任务，统筹灵寿县生态保护修复与经济社会发展，编制《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落实石家庄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灵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是规划期间全县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活动的重要规划依据和行动指南。



灵寿生态地位

- ❖ 西枕太行，是“太行山生态屏障”的组成部分
- ❖ 南傍滹沱，是“滹沱河生态经济带”的一部分
- ❖ 位于雄安新区白洋淀上游，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 ❖ 生态节点众多，是“石家庄天然大氧吧”“石家庄后花园”



目 录

01

现状与问题

02

原则与目标

03

生态修复布局

04

规划实施安排

05

规划实施保障



01

现状与问题

- ❖ 生态现状特征
- ❖ 生态修复成效
- ❖ 主要生态问题

生态现状特征



生态修复成效



持续推进国土造林绿化
自然生态状况稳定向好



有序开展矿山整治行动
矿山生态环境稳步好转



大力推进水生态修复治理

河湖湿地保护恢复初见成效



持续开展水土保持治理
水源涵养能力日益增强



有序推进土地综合整治
农田生态质量得到改善

主要生态问题

水土流失依然存在，
水源涵养功能待加强

01

05

中低产田占比大，
农田生态功能待提升

部分森林质量不高，
草地生态系统局部退化

02

06

农村人居环境仍待
持续提升

河流生态水量不足，
湿地功能退化

03

07

一般城镇生态用地
整体不足

历史遗留矿山有待
全面修复治理

04

08

河流水网不够健全，
生态廊道存在断点





02

原则与目标

- ❖ 指导思想
- ❖ 基本原则
- ❖ 规划目标

➤ 指导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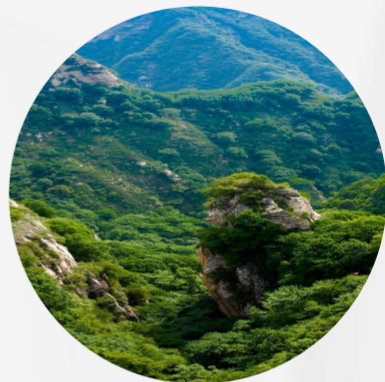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落实相关上位规划要求，以系统解决核心生态问题为导向，合理布局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分区，明确生态保护修复目标任务，科学部署重点工程项目，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固碳能力，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推进建设美丽灵寿。



基本原则

> 坚持尊重自然，优先保护

顺应自然规律、把握内在机理、立足生态要素实际，把保护放在首位，强化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充分发挥生态系统自我调节恢复能力。



> 坚持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秉承“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按照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及其演化规律，统筹考虑自然生态各要素，对全县生态环境进行系统化治理。

> 坚持问题导向，分类施策

立足全县自然地理格局和生态系统状况，准确识别突出生态问题，分区分类制定修复策略，有计划、有步骤开展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 坚持因地制宜，量水而行

以保障生态安全为基本遵循，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科学合理确定规划目标，提出生态保护修复的途径和保障措施。

➤ 规划目标

筑牢“美丽灵寿”生态安全基础，全面融入“石家庄拥河发展带”“滹沱河生态经济带”和“太行山生态屏障”。

2025年

到2025年，全县主要生态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山水林田湖草等多元化生态要素得到系统保护；摸清生态资源底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基本建立。

2035年

到2035年，主要生态问题基本解决；山水林田湖草沙等生态要素得到系统修复；生物多样性得到恢复性保护；全面建成“石家庄后花园”；筑牢“美丽灵寿”的生态安全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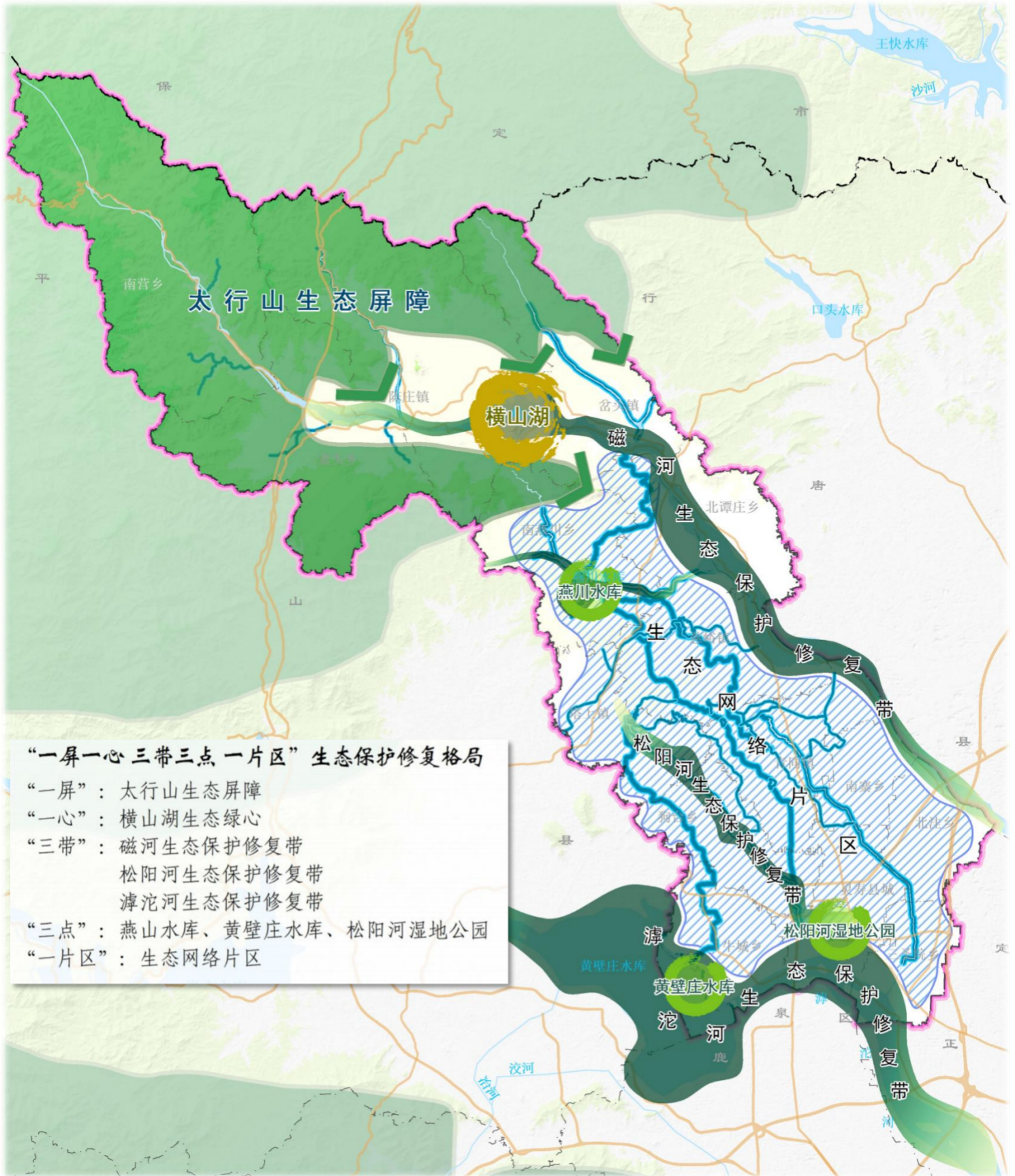


03

生态修复布局

- ❖ 总体格局
- ❖ 修复分区
- ❖ 重点区域

构建“一屏一心 三带三点 一片区”的生态修复格局



“一屏一心 三带三点 一片区”生态保护修复格局

“一屏”：太行山生态屏障

“一心”：横山湖生态绿心

“三带”：磁河生态保护修复带

松阳河生态保护修复带

滹沱河生态保护修复带

“三点”：燕山水库、黄壁庄水库、松阳河湿地公园

“一片区”：生态网络片区

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图

修复分区

磁河上游水源涵养 功能提升区

以自然恢复为主，辅以森林抚育和水土流失治理，提高林草质量和水源涵养能力

磁河中游水土保持 生态修复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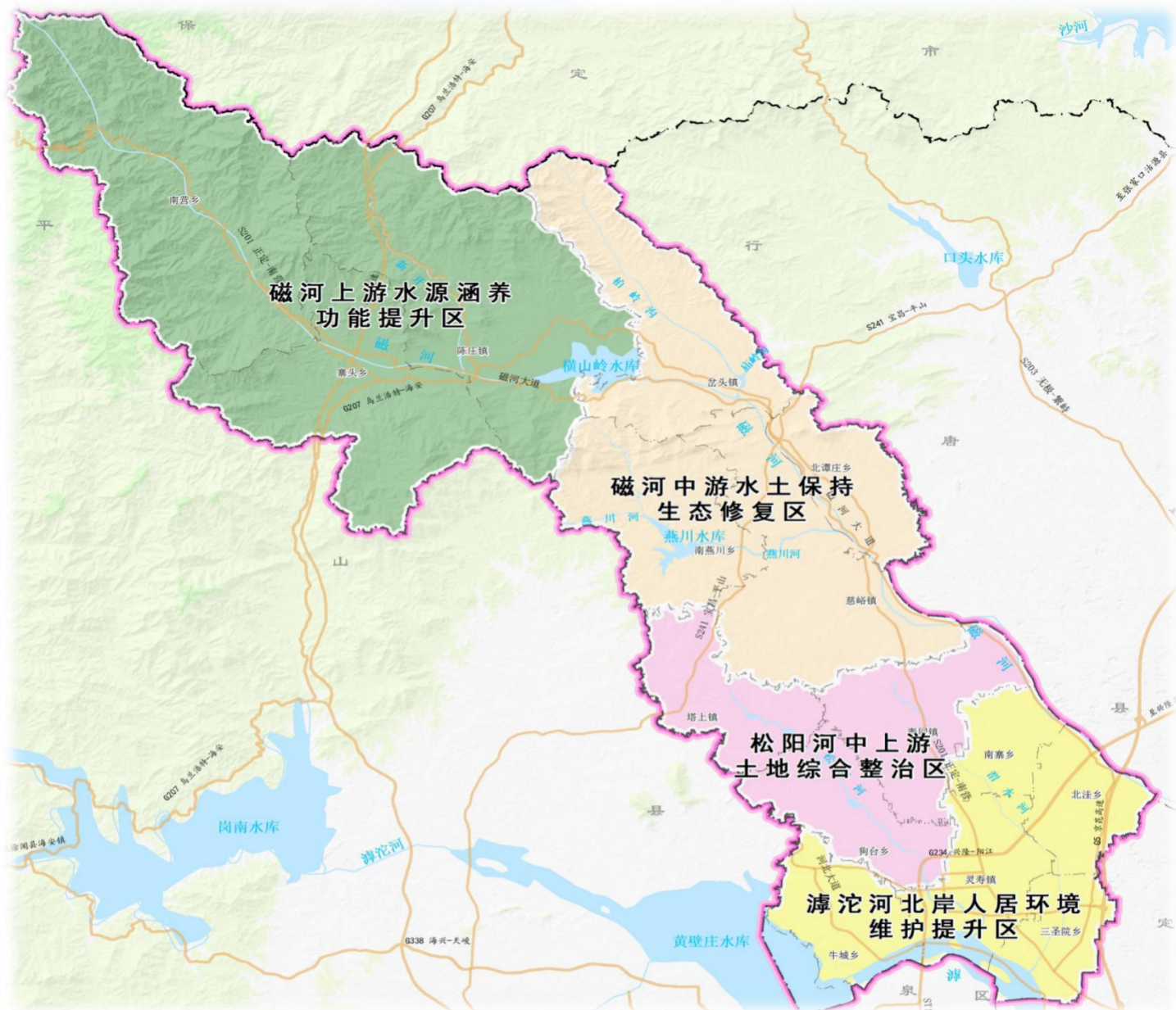
重点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和水土流失治理，整体提高水土保持能力

松阳河中上游土地 综合整治区

统筹推进农用地整治、宜耕后备土地开发和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改善乡村生态环境

滹沱河北岸人居环境 维护提升区

注重对现有生态修复效果的后维护，多维度实施造林绿化，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



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分区图

重点区域

基于总体格局和修复分区，根据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评价结果和主要生态问题，划定**7类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04

规划实施安排

- ❖ 生态修复对策
- ❖ 重点项目安排

生态修复对策

统筹生态空间修复

- 1 有效治理水土流失
- 2 科学推进国土绿化
- 3 保护修复河湖湿地
- 4 全面完成矿山修复



推进农业空间修复

- 1 严格坚守耕地数量
- 2 着力提升农田质量
- 3 有序推进乡村生态修复

强化城镇空间修复

- 1 加强城镇绿地修复与提质增效



构建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

- 1 维护太行山区生物多样性，构建重要物种生态廊道
- 2 流域联防联建，系统恢复河流生态廊道
- 3 融入市域廊道建设，构建重要交通生态廊道
- 4 立足县域尺度，构建生态网络体系

01 磁河上游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项目

- 漫山水源涵养功能提升项目
- 大明川-车谷坨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 横山岭-秋山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 磁河上游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 西柏峪小流域水土保持项目
- 磁河上游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 陈庄镇东庄窝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寨头乡牛庄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02 磁河中游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

- 柏岭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 磁河中游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 燕川水库及其上游水土保持治理项目
- 磁河中游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 慈峪镇寨里、申家庄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北谭庄乡北霍营、北羊沟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南燕川乡南岸、新庄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03 松阳河中上游土地整合整治项目

- 狗台乡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青同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塔上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04 滹沱河北岸人居环境维护提升项目

- 滹沱河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 城区绿地系统建设项目
- 牛城乡西洼、东洼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 南寨乡南寨、院同和北洼乡西孙楼等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05 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建设项目

- 西阜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 京昆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 磁河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 松阳河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 河湖水系连通项目
- 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项目





05

规划实施保障

- ❖ 加强组织领导
- ❖ 创新政策体系
- ❖ 加强科技支撑
- ❖ 强化评估监管
- ❖ 鼓励公众参与

➤ 规划实施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指导、推进全县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2

创新政策体系

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建立运行管护长效机制，探索多元化绿色金融机制。

3

加强科技支撑

加强生态修复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管理人员、技术服务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

4

强化评估监管

推进生态资源底数调查，对生态修复规划实施情况实行全过程动态监管评估。

5

鼓励公众参与

构建生态修复利益共享机制，调动和发挥公众参与生态保护修复与管理监督的积极性。



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期内将意见和建议以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至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公示时间

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10月19日

公示渠道

灵寿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

网址：<http://www.lingshou.gov.cn/>

公众建议反馈途径

电子邮箱：Lsgt202312@163.com

邮寄方式：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寿县人民东路147号，邮编：050500）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灵寿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公众意见”字样）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